**关于印发《2022年合作社示范社和示范家庭农场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镇（区）农业农村和社会事业局：

为做好2022年合作社示范社、示范家庭农场中央农业生产发展项目申报工作，经研究，制定了《2022年合作社示范社和示范家庭农场项目申报指南》，现予以印发，请按照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工作。

附件：2022年合作社示范社和示范家庭农场项目申报指南

 启东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9月29日

2022年合作社示范社和示范家庭农场项目 申报指南

为促进以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为代表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质高效发展，根据《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预算资金的通知》（苏财农〔2022〕49号、苏农计〔2022〕19号）精神，我市根据任务清单结合实际，现将2022年合作社示范社和示范家庭农场项目申报指南发布如下：

**一、项目实施的支持重点**

（一）支持家庭农场高质量发展

支持启东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改善生产条件、提升经营水平，提高市场竞争力。

（二）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

支持启东市级以上农民合作社示范社提升服务带动能力和经营管理能力，支持服务型合作社开展社会化服务。

**二、扶持对象和条件**

（一）家庭农场高质量发展。启东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具备流转期限3年以上规范的土地流转合同。近年来无较大的农产品安全事故。须正常使用家庭农场“随手记”APP。

（二）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认定有效期内或监测合格的启东市级以上农民合作社示范社，服务带动成员能力较强。具备流转期限3年以上规范的土地流转合同。须使用农业农村部和省推荐的财会软件。

**三、补助用途及额度**

（一）家庭农场高质量发展。项目资金用于家庭农场购置耕种、贮藏、植保、智能生产、烘干配套等设备，购置农机设备的不得重复享受农机购置补贴。建设基础设施的必须符合土地管理部门用地要求。每个项目上级补助资金不超过新增总投资的1/2，最高不超过20万元。

（二）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项目资金用于合作社购置耕种、贮藏、植保、智能生产、烘干配套等设备，购置农机设备的不得重复享受农机购置补贴。建设基础设施的必须符合土地管理部门用地要求。每个项目上级补助不超过新增总投资的1/2，最高不超过30万元。

项目资金用于合作社档案管理规范化建设的，达到规范建设标准并经市档案管理部门验收合格的合作社给予补助4万元/家。

**四、相关要求**

1．对符合申报指南要求的单位，按标准打分，高分者优先补助。得分在80分以上的列为党组会讨论项目，具体补助项目及金额由党组会议讨论决定。

2．同一申报主体不得申报多个项目，同一建设主体的同一建设内容已获得过财政资金支持的不再列入。

3．所有项目以申报获批、建中监督、建后验收、先建后补为原则，验收合格后方可补助。项目建设时间不能超过1年，若1年之内未申请验收，则视为放弃申报的项目资金。项目建设起始时间自项目批复文件日期算起。

4．凡符合上述申报条件的合作社示范社、示范家庭农场应及时向所在镇区人民政府申报（申报文本见附件），经镇区人民政府审核，以纸质（区镇政府盖章上报）和电子版形式上报市农业农村局。联系人：朱晓霞。联系电话：0513- 83349293。申报截止时间为2022年10月20日晚前，逾期不予受理。

2022年中央农业相关专项转移支付

项目申报文本

专项名称：2022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项目

工作任务名称：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名称（盖章）：

镇区人民政府（盖章）：

填报时间：年 月 日

一、实施地点

明确项目实施的区域范围或地点，地点要细化到县、乡、村。

二、实施内容

分项描述项目主要实施内容。

（一）

（二）

........

三、经费预算

（一）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入）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万元，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万元，市县财政补助资金 万元，实施单位自筹资金 万元。

（二）明细预算。

单位：万元

|  |  |
| --- | --- |
| 实施内容 | 资 金 来 源 |
| 合 计 | 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 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 市县财政补助资金 | 实施单位自筹资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实施进度

本项目实施期限为 年，时间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一）

（二）

........

五、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 指标值 |
| 1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  |
| 2 | 质量指标 |  |  |
| 3 | 时效指标 |  |  |
| 4 | 成本指标 |  |  |
| 5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6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7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8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9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  |

六、组织管理

（一）项目组成员（其中明确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二）管理责任人